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及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五名，实际出席的监事五名。公司监事会主席胡肖传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公司编制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2年8月31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中国卫通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

公司对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真实客观，充分反映了航天财务的经营资质、业务和风险状况，航天财务经营资质、内控建设、经营情况均符合开展金融服务的要求，该风险评估报告有助于公司及时有效地防范相关风险，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。

详细情况见与本公告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国卫通关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31 日